

ZHONGGUO
HONGSE
LÜYOU
FAZHAN
BAOGAO

中国红色旅游 发展报告 2007

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主编



中国旅游出版社

中国红色旅游 发展报告 2007

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主编

ZHONGGUO
HONGSE
LÜYOU
FAZHAN
BAOGAO

中国旅游出版社

责任编辑：沈 奕 高志建 毛宏宇

装帧设计：中文天地

责任印制：冯冬青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红色旅游发展报告 2007/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主编. —北京：中国旅游出版社，2008.9

ISBN 978 - 7 - 5032 - 3546 - 7

I. 中… II. 全… III. 革命纪念地—旅游业—经济发展—工作报告—中国—2007 IV. F59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46137 号

书 名：中国红色旅游发展报告 2007

主 编：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

出版发行：中国旅游出版社

(北京建国门内大街甲 9 号 邮编：100005)

http: //www. cttp. net. cn E-mail: cttp@ cnta. gov. cn

发行部电话：010 - 85166507 85166517

排 版：北京中文天地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建筑工业印刷厂

版 次：2008 年 9 月第 1 版 200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21.5

印 数：2500 册

字 数：360 千

定 价：35.00 元

I S B N 978 - 7 - 5032 - 3546 - 7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发现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发行部联系调换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篇 指导性文件

关于进一步规范红色旅游健康发展的通知 (3)

关于印发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第四次会议纪要的通知 (6)

第二篇 专 文

在全国红色旅游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组长、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张 茅 (11)

强化认识 稳步推进 确保红色旅游持续健康发展

——在全国红色旅游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常务副组长、国家旅游局局长 邵琪伟 (15)

在全国红色旅游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副组长、中宣部副部长 欧阳坚 (23)

在全国红色旅游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副组长、财政部副部长 张少春 (27)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推动红色旅游持续健康发展

——在全国红色旅游持续健康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 (摘要)

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副组长、国家旅游局副局长 王志发 (30)



第三篇 调查与研究

2007 年五大重点红色旅游区游客抽样调查报告

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 (39)

关于建立大别山三省六市 36 县红色旅游区域联合体的调研报告

——走进大别山的六安市和安庆市

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 (53)

浙江红色旅游的优势及发展思路研究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课题组 (59)

坚持用科学发展观指导周恩来纪念景区又好又快发展

江苏省淮安周恩来纪念馆地管理局局长、

兼周恩来纪念馆馆长 张 谨 (72)

用科学发展观指导红色旅游的大发展

——谈红色旅游区的自然与文化原生态保护问题

湖南省韶山毛泽东同志纪念馆副馆长、研究员 龙剑宇 (80)

第四篇 工作总结

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 2007 年工作总结和 2008 年工作要点

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 (87)

全国红色旅游持续健康发展座谈会工作总结

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 (95)

安徽省红色旅游 2007 年工作总结和 2008 年工作要点

安徽省红色旅游领导小组 (100)

2007·中国(江西)红色旅游博览会工作总结

江西省旅游局 (107)

第五篇 经验介绍

（一）全国红色旅游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发挥优势 打造品牌 全面开创湖南省红色旅游发展新局面

湖南省红色旅游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

湖南省旅游局局长 袁新华 (121)

坚持资源整合 打造红色精品

陕西省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组长、

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 祝作利 (125)

大力发展红色旅游促进老区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江西省红色旅游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江西省旅游局局长 王忠武 (128)

（二）全国红色旅游持续健康发展座谈会

多措并举 推动红色旅游深入开展

河北省旅游局副局长 张天平 (132)

整合资源推品牌 加强联合促发展

上海市旅游事业管理委员会秘书长 黄承刚 (138)

扎实工作 积极推进安徽红色旅游发展

安徽省旅游局总经济师 杨力国 (144)

提升市场化产业化水平 实现红色旅游持续健康发展

江西省旅游局副巡视员 曾宜富 (152)

整合资源 形成合力 促进全省红色旅游又好又快发展

湖南省旅游局副局长 熊 健 (160)

加强红色旅游区域联合 做大盘强重庆红色旅游

重庆市旅游局局长助理 王定国 (171)



创新机制 综合开发 努力开创红色旅游发展新局面

四川省旅游局副局长 陈加林 (176)

切实推进红色旅游的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

贵州省旅游局局长 杨胜明 (182)

精心构筑红色旅游产品体系 实现红色旅游快速发展

陕西省旅游局副局长 陈清亮 (188)

突出特色 创造亮点 推动辽宁红色旅游发展

辽宁省旅游局副局长 申景广 (195)

积极推进红色旅游可持续发展

石家庄市委副书记 李文起 (202)

永远的激情 永远的事业

江西省井冈山管理局旅游管理处副处长 刘宇祥 (209)

以活动促销 以建设提质 全面确保韶山红色旅游可持续发展

韶山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彭瑞林 (217)

把瑞金打造成为国内外著名的红色旅游名城

瑞金市委常委、副市长 王文昌 (221)

整合红色旅游资源 打响红色旅游品牌

长沙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余冬阳 (228)

倾力打造伟人故里红色旅游品牌 促广安红色旅游快速健康发展

广安市旅游局副局长 贺中福 (232)

发展红色旅游 推进老区经济社会发展

遵义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申 楚 (238)

大力弘扬沂蒙精神 积极发展红色旅游

临沂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慕增利 (243)

加强旅游资源开发 打造红色旅游精品

石家庄市西柏坡纪念馆副馆长 安康美 (248)

红色旅游可持续发展的几点思考

嘉兴市南湖革命纪念馆副馆长 李 允 (257)

充分利用资源 开创红色旅游新局面

井冈山市井冈山革命博物馆馆长 曾宪文 (265)

整合资源 加强建设 改进机制 增强实力

促进重庆红岩联线红色旅游持续健康发展

重庆市红岩革命历史博物馆副馆长 余远启 (271)

完善功能强基础 规范管理求发展

广安市邓小平故里管理局副局长 彭 贇 (277)

注重保护 加强管理 打造红色旅游精品工程

贵阳市息烽集中营革命历史纪念馆馆长 杜兰江 (284)

(三) 全国红色旅游培训班

抓住机遇 乘势而上 强力推进红色旅游项目建设

安徽省六安市委副书记 李 乔 (289)

发展红色旅游 壮大老区经济

河南省新县县委书记 詹玉锋 (296)

高扬红色旋律 走市场化之路

江苏省常熟市沙家浜镇党委书记 朱亚辉 (305)

第六篇 附 录

鄂豫皖三省六市 36 县大别山红色旅游区域联合宣言 (315)

中国时代精神杰出代表

——红色旅游可持续发展安阳宣言 (319)

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名录 (322)



第一篇

指导性文件

关于进一步规范红色旅游 健康发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党委宣传部、财政厅（局）、旅游局、文物局：

近年来，在党中央、国务院正确领导下，在各级党委和政府高度重视、各相关部门共同努力下，红色旅游发展迅速，重点景区建设稳步推进，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初步显现，总体上保持健康发展的良好势头。但与此同时，当前红色旅游发展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主要是在红色旅游景区建设上存在盲目冲动和攀比现象，个别地区甚至出现违规建设的情况，一些地区在红色旅游发展中重硬件、轻软件的现象比较突出，部分红色旅游景区在运行方面也面临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矛盾。

针对当前红色旅游发展中出现的问题；为确保红色旅游健康、可持续发展，现就进一步规范红色旅游发展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坚持统筹规划、突出重点、讲求实效、量力而行、力戒奢华的原则，抓好红色旅游景区建设

一是统一思想，集中力量，把《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名录》内的景区保护好、建设好，对《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名录》以外景区不再纳入本期规划。二是红色旅游景区建设要立足于保护好革命历史文物、历史遗迹及周边的历史环境风貌，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应满足开展红色旅游活动基本需要，整合利用现有资源，尽可能少拆迁、少占地。各地必须严格执行《全国红色旅游重点景区总体建设方案》，控制好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和建设标准，未经批准，各地不得擅



自扩大规模、提高标准。三是严格执行中办发〔1996〕5号、中发〔1999〕7号等文件精神，新建和改扩建纪念馆、纪念碑、领导人塑像等纪念设施，必须严格履行报批手续。四是涉及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维护及环境整治等有关建设项目，要严格执行《文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保护规划，严格履行文物维修及相关建设方案报批程序，不得擅自改变景区原有的历史风貌。五是地方自筹资金建设的《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名录》以外景区，建设方案必须上报省级有关部门审核，各省（区、市）要严格把关，未经批准的项目一律不准擅自开工建设。

二、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下大力气加强景区管理工作

在开发建设红色旅游景区、组织开展红色旅游活动中，要紧扣爱国主义教育、革命传统教育主题，注意强化红色旅游的教育功能，坚决抵制和杜绝不顾社会效益、片面追求经济效益的错误倾向。要广泛收集革命文物，深入挖掘革命史实，努力丰富展示内容、创新宣传教育方式。宣传、党史、旅游等有关部门，要做好解说词、导游词的审核把关工作。要加强对红色旅游管理人员以及导游员和讲解员的培训、管理与指导工作，全面、准确、客观地宣传讲解革命史实，对讲解中失实以及掺杂粗俗、迷信、腐朽内容的个人和景区，要及时予以纠正，情节严重的要给予严肃处理。

三、整合旅游资源，增强红色旅游的生命力

各地要着眼于红色旅游的持续发展，坚持统筹协调，注意整合相关旅游资源，把发展红色旅游与发展生态旅游、民族文化旅游、工农业旅游等结合起来，形成综合性、复合型旅游产品。各地要指导、鼓励旅行社在旅游线路的组织编排上，充分发挥现有成熟旅游产品、旅游线路对红色旅游景区发展的带动作用。



四、进一步加强部门协调，统一计划，统筹安排，共同推进红色旅游健康有序发展

各部门要根据《全国红色旅游发展规划纲要》明确的分工要求，积极履行职责，主动开展工作，互相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同时要加强地方归口部门的业务指导，把各项政策规定落到实处。

五、区分不同情况，建立景区运行所必需的补偿机制

各地物价管理部门要加强管理，继续执行现有的红色旅游景区门票定价政策和减免票政策，不得擅自提高门票价格。对采取门票价格虚高办法收受回扣的红色旅游景区、旅行社和导游员，要严肃查处。地方各级财政部门要根据各个红色旅游景区或单位的具体运行情况、性质，研究制定必要的补偿机制，对减免门票比例较大、公益性较强的景区或单位，给予必要的运行经费补助。

二〇〇七年六月四日



关于印发全国红色旅游工作 协调小组第四次会议纪要的通知

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各成员单位：

经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领导批准，现将《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第四次会议纪要》印发，望认真组织落实。

附：《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第四次会议纪要》

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

二〇〇七年三月十三日

附：

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 第四次会议纪要

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第四次会议于2007年2月12日在北京召开。会议由协调小组组长、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张茅主持。协调小组常务副组长、国家旅游局局长邵琪伟宣读了《关于调整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组长、副组长人员的通知》；协调小组副组长、中宣部副部长欧阳坚传达了胡锦涛总书记和李长春、刘云山等中央领导同志的重要批示精神；协调小组副组长、国家旅游局副局长顾朝曦代表协调小组对2006年全国红色旅游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对2007年工作要点作了说明。欧阳坚、邵琪伟、张茅在会上作了讲话，协调小组副组长、财政部副部长张少春作了书面讲话。

会议认为，中央领导同志关于红色旅游发展的一系列重要批示，是我们认真做好红色旅游发展工作的重要指导原则，对推动全国红色旅游健康、有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当前，全国红色旅游总的发展形势是好的，各地和各部门紧密协作，认真贯彻中央领导同志的重要批示精神和《全国红色旅游发展规划纲要》，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推动红色旅游健康发展，实现了全国红色旅游接待人数和综合收入稳步增长，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日渐凸现。同时，也存在一些值得关注和有待解决的问题。

会议强调，各成员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批示精神，进一步提高认识，增强支持红色旅游工作的自觉性和主动性，确保红色旅游沿着正确方向发展；要坚决制止红色旅游项目建设中出现的贪大求洋和脱离实际的不良倾向，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反对少数红色旅游景区在经营管理上过度商业化的行为；要遵循旅游规律，提高红色旅游产品质量，加强需求研究和市场促销，倡导红色旅游与其他优势旅游产品的结合；要提高红色旅游景区的陈展和讲解水平，加强红色旅游的软件建设，促进红色旅游持续健康发展；要深入研究当前工



作中出现的问题，积极履行职责分工，形成红色旅游工作的强大合力。

会上，协调小组各成员单位代表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并原则通过了协调小组 2006 年工作总结和 2007 年红色旅游工作要点。

会议对李盛霖同志、胡振民同志在分别担任协调小组组长、副组长期间所做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给予了肯定。

会议决定：

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 2006 年工作总结和 2007 年工作要点。

二、请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遵照中央领导同志对红色旅游的重要批示精神，针对一些地方在红色旅游规划建设中的贪大求全、脱离实际的倾向，联合发通知予以纠正。

三、请中宣部牵头，组织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央党史研究室、国家文物局和民政部等相关单位，对各地红色旅游景区的陈展和讲解内容制定审查办法，从制度上确保红色旅游在内容上的规范和准确。

四、在 2007 年适当时间召开全国红色旅游工作电视电话会议，通报相关情况，推进全国红色旅游工作健康、有序、可持续地发展。具体工作由协调小组办公室牵头落实。



第二篇

专 文